

##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中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生产经营、技改扩建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资金，择机开展低风险的理财工作。

### 一、购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2012年8月30日，公司和下属子公司江苏双沟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沟酒业”）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泗阳支行和泗洪支行签订《中国工商银行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说明书》。公司和双沟酒业分别出资40,000万元和10,000万元，向该行购买“工银理财共赢3号2012年第082期”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工银理财共赢3号2012年第082期（205天）；
- 2、产品期限：205天；
-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 4、产品募集期日：2012年9月2日；产品起始日：2012年9月3日；产品到期日：2013年3月26日；
- 5、预计年化收益率：最高4.8%；  
收益计算方法：预期期末收益=投资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365×实际存续天数。
- 6、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金额：共计人民币50,000万元；
- 7、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也未向银行贷款；
- 8、投资范围：本期产品主要投资于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债权类资产。

9、收益支付方式：理财期满，工商银行在到期日后第 2 个工作日将客户理财资金划转至客户指定账户。

10、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11、公司本次出资 50,000 万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总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5.05%。

二、截至公告日，公司过去 12 个月内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 27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7.25%。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4、《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中短期理财产品的保荐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 年 9 月 4 日